关于做好我市道路客运行业春节后错峰返程

疫情防控工作的操作指南

 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防止疫情通过汽车客运站及客运车辆传播，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运输生产秩序，特制订本操作指南。

1. 汽车客运站
2. 职工须配备外科医用以上级别的口罩、护目镜、手套等防护用品用具；
3. 须在进出站配备电子体温检测仪、消毒液、隔离室；
4. 须增加购票窗口，减少乘客购票等候时间；
5. 须保持通风换气，保持室内良好的空气环境，对隔离室、乘客购票区、乘客等候区、公共卫生间、安检仪等重点区域及设施设备进行全面消毒，每天消毒不少于两次；
6. 严格落实实名制购票制度并留档备查，对进站乘客做好人、证合一检查；
7. 须对发班车辆提前做好全车消毒，严格例检发班车辆车容车况，审核发班车辆运营手续；
8. 须增加进站安检体温检测工作人员，减少乘客排队等候时间，对进出站乘客落实体温检测，不漏一人；
9. 须做好落地安检工作，对外埠进津车辆到站乘客逐一登记人员基本信息并进行体温检测后出站，并对车辆进行消毒。
10. 发现体温超过37.3度乘客须安排乘客到隔离室等候，并拨打120、110电话，积极配合卫生防疫、公安等部门妥善处置。
11. 道路客运企业
12. 司乘从业人员须配备外科医用以上级别的口罩、护目镜、手套等防护用品用具；
13. 客运车辆每趟次须进行全面消毒，确保车容车况良好；
14. 客运企业须对所属客运车辆逐车配备电子体温检测仪，由司乘从业人员对上车乘客做好体温检测并登记在册备查；
15. 从事定制直通车业务的客运企业须按用车单位提供的人员名单逐车核对登记，并随车携带；
16. 从事包车业务的客运企业须逐车每趟次登记乘客基本信息（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等），并随车携带；
17. 加强车辆的维护与保养，保证车辆性能完好，车辆安全设备齐全有效，及时排除各种安全隐患，自觉杜绝各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自觉服从有关部门的检查、指挥和管理。
18. 包车客运车辆按要求申请包车客运标志牌，严格按照标志牌载明的事项运行，杜绝长期异地运营行为，严格实行“点对点”运输，杜绝发生各类违规经营行为。
19. 确保运营车辆的卫星定位装置设备完好有效，一旦发现损坏、失效及时向公司报告并及时检修，立即停班整顿。